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
聯絡人：陳韋綸
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792

電子信箱：roy231019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疾管防字第11302008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加強類鼻疽防治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提高通報警覺，
遇有疑似個案請儘速通報並採檢送驗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監測資料顯示，截至113年8月5日，全國本土類鼻疽確診個案累計18例，為近5年同期新高，且上週確診11例本土個案，均發生於南部地區，分別為高雄市8例、臺南市2例及嘉義縣1例。
- 二、類鼻疽致病原存在於土壤、水池及積水環境中，主要透過皮膚傷口接觸土壤或汙水而感染，也可因吸入、食入塵土或汙水而感染，颱風帶來的強風豪雨會將土壤中的病原菌帶出地表，可能造成人體感染。類鼻疽潛伏期平均為9天，短則數小時，亦可長達21天，症狀表現差異大，從無症狀、發燒、局部疼痛、呼吸窘迫、肺炎、慢性內臟器官或局部皮下化膿，到嚴重的敗血性休克都可能發生。
- 三、承上，凱米颱風襲臺帶來強風豪雨，造成多處地區積水及淹水，爰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診療遇有疑似症狀之個案，應加強詢問相關暴露史，若發病前有疑似汙水、汙泥



之暴露史，尤其是年長者或具有慢性病史之個案，請將類鼻疽列入鑑別診斷之考量，並儘速向衛生主管機關通報及採集檢體送驗。

四、有關類鼻疽相關資訊，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cdc.gov.tw>)首頁>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傳染病介紹>第四類法定傳染病>類鼻疽項下查閱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、台灣內科醫學會、台灣家庭醫學醫學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

